宋史/卷32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三百十九 ◄

宋史
卷三百二十 列傳第七十九

► 卷三百二十一

蔡襄

蔡襄，字君謨，興化仙遊人。舉進士，為西京留守推官、館閣校勘。范仲淹以言事去國，余靖論救之，尹洙請與同貶，歐陽修移書責司諫高若訥，由是三人者皆坐譴。襄作《四賢一不肖詩》，都人士爭相傳寫，鬻書者市之，得厚利。契丹使適至，買以歸，張於幽州館。

慶曆三年，仁宗更用輔相，親擢靖、脩及王素為諫官，襄又以詩賀，三人列薦之，帝亦命襄知諫院。襄喜言路開，而慮正人難久立也。乃上疏曰：「朝廷增用諫臣，脩、靖、素一日並命，朝野相慶。然任諫非難，聽諫為難；聽諫非難，用諫為難。三人忠誠剛正，必能盡言。臣恐邪人不利，必造為禦之之說。其禦之之說不過有三，臣請為陛下辨之。一曰好名——夫忠臣引君當道，論事唯恐不至，若避好名之嫌無所陳，則土木之人，皆可為矣。二曰好進——前世諫者之難，激於忠憤，遭世昏亂，死猶不辭，何好進之有？近世獎拔太速，但久而勿遷，雖死是官，猶無悔也。三曰彰君過——諫爭之臣，蓋以司過舉耳，人主聽而行之，足以致從諫之譽，何過之能彰。至於巧者亦然，事難言則喑而不言，擇其無所忤者，時一發焉，猶或不行，則退而曰吾嘗論某事矣，此之謂好名。默默容容，無所愧恥，躡資累級，以挹顯仕，此之謂好進。君有過失，不救之於未然，傳之天下後世，其事愈不可掩，此之謂彰君過。願陛下察之，毋使有好諫之名而無其實。」

時有旱蝗、日食、地震之變，襄以為：「災害之來，皆由人事。數年以來，天戒屢至，

原其所以致之，由君臣上下皆闕失也。不顓聽斷，不攬威權，使號令不信於人，恩澤不及於下，此陛下之失也。持天下之柄，司生民之命，無嘉謀異畫以矯時弊，不盡忠竭節以副任使，此大臣之失也。朝有敝政而不能正，民有疾苦而不能去，陛下寬仁少斷而不能規，大臣循默避事而不能斥，此臣等之罪也。陛下既有引過之言，達於天地神祇矣，願思其實以應之。」疏出，聞者皆悚然。

進直史館，兼修起居注，襄益任職論事，無所回撓。開寶浮圖災，下有舊瘞佛舍利，詔取以入，宮人多灼臂落髮者。方議復營之，襄諫曰：「非理之福，不可徼幸。今生民困苦，四夷驕慢，陛下當修人事，奈何專信佛法？或以舍利有光，推為神異，彼其所居尚不能護，何有於威靈。天之降災，以示儆戒，顧大興功役，是將以人力排天意也。」

呂夷簡平章國事，宰相以下就其第議政事，襄奏請罷之。元昊納款，始自稱「兀卒」，既又譯為「吾祖」。襄言：「『吾祖』猶云『我翁』，慢侮甚矣。使朝廷賜之詔，而亦曰『吾祖』，是何等語邪？」

夏竦罷樞密使，韓琦、范仲淹在位，襄言：「陛下罷竦而用琦、仲淹，士大夫賀於朝，庶民歌於路，至飲酒叫號以為歡。且退一邪，進一賢，豈遂能關天下輕重哉？蓋一邪退則其類退，一賢進則其類進。眾邪並退，眾賢並進，海內有不泰乎！雖然，臣切憂之。天下之勢，譬猶病者，陛下既得良醫矣，信任不疑，非徒愈病，而又壽民。醫雖良術。不得盡用，則病且日深，雖有和、扁，難責效矣。」

保州卒作亂，推懦兵十餘輩為首惡，殺之以求招撫。襄曰：「天下兵百萬，苟無誅殺決行之令，必開驕慢暴亂之源。今州兵戕官吏、閉城門，不能討，從而招之，豈不為四方笑。乞將兵入城，盡誅之。」詔從其議。

以母老，求知福州，改福建路轉運使，開古五塘溉民田，奏減五代時丁口稅之半。復修起居注。唐介擊宰相，觸盛怒，襄趨進曰：「介誠狂愚，然出於進忠，必望全貸。」既貶春州，又上疏以為此必死之謫，得改英州。溫成后追冊，請勿立忌，而罷監護園陵官。

進知制誥，三御史論梁適解職，襄不草制。後每除授非當職，輒封還之。帝遇之益厚，賜其母冠帔以示寵，又親書「君謨」兩字，遣使持詔予之。遷龍圖閣直學士、知開封府。襄精吏事，談笑剖決，破奸發隱，吏不能欺。以樞密直學士再知福州。郡士周希孟、陳烈、陳襄、鄭穆以行義著，襄備禮招延，誨諸生以經學。俗重凶儀，親亡或秘不舉，至

破產飯僧，下令禁止之。徙知泉州，距州二十里萬安渡，絕海而濟，往來畏其險。襄立石為梁，其長三百六十丈，種蠣於礎以為固，至今賴焉。又植松七百里以庇道路，閩人刻碑紀德。

召為翰林學士、三司使，較天下盈虛出入，量力以制用。剗剔蠹敝，簿書紀綱纖悉皆可法。

英宗不豫，皇太后聽政，為輔臣言：「先帝既立皇子，宦妾更加熒惑，而近臣知名者亦然，幾敗大事，近已焚其章矣。」已而外人遂云襄有論議，帝聞而疑之。會襄數謁告，因命擇人代襄。襄乞為杭州，拜端明殿學士以往。治平三年，丁母憂。明年卒，年五十六。贈吏部侍郎。

襄工於書，為當時第一，仁宗尤愛之，製《元舅隴西王碑文》命書之。及令書《溫成后父碑》，則曰：「此待詔職耳。」不奉詔。於朋友尚信義，聞其喪，則不御酒肉，為位而哭。嘗飲會靈東園，坐客誤射矢傷人，遽指襄。他日帝問之，再拜愧謝，終不自辨。

蔡京與同郡而晚出，欲附名閥，自謂為族弟。政和初，襄孫佃廷試唱名，居舉首，京侍殿上，以族孫引嫌，降為第二，佃終身恨之。乾道中，賜襄謚曰忠惠。

呂溱

呂溱，字濟叔，揚州人。進士第一。通判亳州，直集賢院，同修起居注。坐預進奏院宴飲，出知蘄、楚、舒三州。復修起居注。

儂智高寇嶺南，詔奏邸毋得輒報。溱言：「一方有警，使諸道聞之，共得為備。今欲人不知，此何意也。」進知制誥，又出知杭州，入為翰林學士。疏論宰相陳執中奸邪，仁宗還其疏。溱曰：「以口舌論人，是陰中大臣也。願出以示執中，使得自辨。」未幾，執中去，溱亦以侍讀學士知徐州，賜宴資善堂，遣使諭曰：「此特為卿設，宜盡醉也。」詔自今由經筵出者視為例。

徙成德軍，時方開六塔河，宰相主其議。會地震，溱請罷之，以答天戒。溱豪侈自放，簡忽於事。與都轉運使李參不相能，還，判流內銓，參劾其借官麴作酒，以私貨往河東貿易，及違式受饋賮，事下大理議。溱乃未嘗受，而外廷紛然謂溱有死罪。帝知其過輕，

但貶秩，知和州。御史以為未抵罪，分司南京。起知池州、江寧府，復集賢院學士，加龍圖閣直學士、知開封府。

時為京尹者比不稱職，溱精識過人，辨訟立斷，豪惡斂跡。嘗以職事對，神宗察其有疾色，勉以近醫藥，已而果病。改樞密直學士、提舉醴泉觀，遂卒，年五十五。贈禮部侍郎。帝悼念之，詔中書曰：「溱立朝最孤，知事君之節，絕跡權貴，故中廢十餘年，人無言者。方擢領要劇，而奄忽淪亡，家貧子幼，遭此大禍，必至狼狽。宜優給賻禮，官庀其葬，以厲臣節。 」敕其婦兄護喪歸。

溱開敏，善議論，一時名輩皆推許。然自貴重，在杭州接賓客，不過數語，時目為「七字舍人」云。

王素

王素，字仲儀，太尉旦季子也。賜進士出身，至屯田員外郎。御史中丞孔道輔薦為侍御史。道輔貶，出知鄂州。仁宗思其賢，擢知諫院。素方壯年，遇事感發。嘗言：「今中外無名之費，倍蓰於前，請省其非急者。」適皇子生，將進百僚以官，惠諸軍以賞。素爭曰：「今西夏畔渙，契丹要求，縣官之須，且日急矣。宜留爵秩以賞戰功，儲金繒以佐邊費。」議遂已。

京師旱，素請帝禱於郊，帝曰：「太史言月二日當雨，今將以旦日出禱。」素曰：「臣非太史，然度是日必不雨。」帝問故，曰：「陛下知其且雨而禱之，應天不以誠，故臣知不雨。」帝曰：「然則明日詣醴泉觀。」素曰：「醴泉之近，猶外朝耳，豈憚暑不遠出邪？」帝悚然。更詔詣西太一宮，諫官故不在屬車間，乃命素扈從。日甚熾，埃氛翳空，比輿駕還，未薄城，天大雷電而雨。

王德用進二女子，素論之，帝曰：「朕真宗皇帝之子，卿王旦之子，有世舊，非他人比也。德用實進女，然已事朕左右，奈何？」素曰：「臣之憂正恐在左右爾。」帝動容，立命遣二女出。賜素銀緋，擢天章閣待制、淮南都轉運按察使。時新置按察，類多以苛為明。素獨不擿細故，即有貪刻，必繩治窮竟，以故下吏愛而畏之。改知渭州，坐市木河東有擾民狀，降華州，又奪職徙汝。俄悉還其故，遷龍圖閣直學士。

初，原州蔣偕建議築大蟲巉堡，宣撫使聽之。役未具，敵伺間要擊，不得成。偕懼來歸

死。素曰：「若罪偕，乃是墮敵計。」責偕使畢力自效。總管狄青曰：「偕往益敗，不可遣。」素曰：「偕敗則總管行，總管敗，素即行矣。」青不敢復言，偕卒城而還。以樞密直學士知開封府。至和秋，大雨，蔡河裂，水入城。詔軍吏障朱雀門，素曰：「皇上不豫，兵民廬舍多覆壓，眾心怦怦然，奈何更塞門以動眾。」違詔止其役，水亦不害。

出知定州、成都府。先是，牙校歲輸酒坊錢以供廚傳，日加厚，輸者轉困。素一切裁約之。鐵錢布滿兩蜀，而鼓鑄不止，幣益輕，商賈不行，命罷鑄十年，以權物價。凡為政，務合人情，蜀人紀其目，號曰「王公異斷」。復知開封。素以三公子少知名，出入侍從將帥，久頗鞅鞅，厭倦劇煩，事多鹵莽不治，盜賊數發。御史糾其過，出知許州。

治平初，夏人寇靜邊砦。召拜端明殿學士，復知渭州，於是三鎮、涇原蕃夷故老皆歡賀，比至，敵解去。拓渭西南城，浚隍三周，積粟支十年。屬羌奉土地來獻，悉增募弓箭手。行陳出入之法，身自督訓。其居舊穿土為室，寇至，老幼多焚死，為築八堡使居之。其從領於兩巡檢，人莫得自便。素曰：「是豈募民兵意邪？」聽散耕田里，有警則聚，故士氣感奮，精悍他道莫及。嘗宴堂上，邊民傳寇至，驚入城。諸將曰：「使奸人亦從而入，將必為內應，合拒勿內。」素曰：「若拒之東去，關中必搖。吾在此，敵必不敢犯我，此當有奸言。」乃下令：「敢稱寇至者斬。」有頃，候騎從西來，人傳果妄，諸將皆服其明。

換澶州觀察使、知成德軍，改青州觀察使。熙寧初。還，以學士知太原府。汾河大溢，素曰：「若壞平晉，遂灌州城矣。」亟命具舟楫，築堤以捍之。一夕，水驟至，人賴以安。入知通進銀臺司，轉工部尚書，仍故職致仕。故事，雖三公致仕，亦不帶職。朝廷方新法制，素首以學士就第。卒，年六十七，謚曰懿敏。子：鞏；從子：靖；從孫：震。

素子 鞏

鞏有雋才，長於詩，從蘇軾遊。軾守徐州，鞏往訪之，與客遊泗水，登魈山，吹笛飲酒，乘月而歸。軾待之於黃樓上，謂鞏曰：「李太白死，世無此樂三百年矣。」軾得罪，鞏亦竄賓州。數歲得還，豪氣不少挫。後歷宗正丞，以跌蕩傲世，每除官，輒為言者所議，故終不顯。

素從子 靖

靖，字詹叔，蚤孤，自力於學，好講切天下利害。以祖蔭歷通判閬州、知滁州，主管北京御史臺。契丹數遣橫使來，靖疏言：「彼利中國賜遺，挾虛聲以濟其欲，漸不可長，宜有以折之。」又請復明經科，加試貢士以策，觀其所學，稍變聲律之習。

擢利州路轉運判官，提點陝西刑獄。鄉戶役於州縣者，優則願久留，勞則欲亟去，吏得權其遲速。靖一以歲月遣代，遂為令。徙河東長子縣。賊殺人，捕治十數輩，不得實，皆釋去。靖閱其牘曰：「此真盜也。」教吏曲折訊囚，果服罪。為開封府推官。曹、濮盜害，官吏久不獲，靖受詔督捕，成擒者十八九。因言盜之不戢，由大姓為囊橐，請並坐之，著為令。

徙廣南轉運使。熙寧初，廣人訛言交阯且至，老幼入保。事聞，中外以為憂。神宗曰：「王靖在彼，可無念。」即拜太常少卿、直昭文館、知廣州。居二年，入為度支副使，卒。

靖子 古

子古，字敏仲，第進士。熙寧中，為司農主簿，使行淮、浙振旱菑，究張若濟獄，劾轉運使王廷老、張靚失職，皆罷之。連提舉四路常平，王安禮欲用為太常丞，神宗謂古好異論，止以為博士。加上仁宗、英宗謚，因升祔四后，初議不發冊，古言：「發冊之禮，雖為祔廟節文，而升祔之重，乃由冊而後顯。今既行升祔，則禮不可廢。」乃詔用竹冊。又定諸神祠封額、爵號之序。

出為湖南轉運判官，提點淮東刑獄，歷工部、吏部、右司員外郎，太府少卿。奉使契丹，異時北使所過，凡供張悉貸於民，古請出公錢為之，民得不擾。紹聖初，遷戶部侍郎，詳定役法，與尚書蔡京多不合。京言：「臣欲用元豐人額雇直，而古乃用司馬光法。」詔徙古兵部，尋以集賢殿修撰為江淮發運使，進寶文閣待制、知廣州。言者論其常指平歲為凶年，妄散邦財，奪職知袁州。

徽宗立，復拜戶部侍郎，遷尚書。與御史中丞趙挺之偕領放欠，挺之言：「古蠲除太多，欲盡傾天下之財，不可用。」遂改刑部。攻不已，以寶文閣直學士知成都。墮崇寧黨籍，責衡州別駕，安置溫州。復朝散郎，尋卒。

素從孫 震

震，字子發，以父任試銓優等，賜及第。上諸路學制，神宗稱其才。以習學中書刑房公事，遂為檢正。預修條例，加館閣校勘，檢正孔目吏房。

元豐官制行，震與吳雍從輔臣執筆入記上語，面授尚書右司員外郎，使自書除目，舉朝榮之。兼修《市易敕》，帝諭之曰：「朝廷造法，皆本先王之制，推行非人，故不能善後。且以錢貸民，有不能償，輒籍其家，豈善政也。宜計其負幾何，悉捐之。」震頓首奉詔。

進起居舍人，使行西邊，還為中書舍人。元祐初，遷給事中，御史王岩叟劾之，以龍圖閣待制知蔡州，歷五郡。

紹聖初，復為給事中，權吏部尚書，拜龍圖閣直學士、知開封府。震與章惇皆呂惠卿所薦，而素不相能。府奏獄空，哲宗疑不實。震謂惇抑已，於是潁昌蓋漸有訟，許賂惇子弟，震捕漸掠治，頗得蹤跡。惇懼，以獄付大理，而徙震為樞密都承旨，遂坐折獄滋蔓、傾搖大臣，奪職知岳州，卒。

余靖

余靖，字安道，韶州曲江人。少不事羈檢，以文學稱鄉里。舉進士起家，為贛縣尉，試書判拔萃，改將作監丞、知新建縣，遷秘書丞。數上書論事，建言班固《漢書》舛謬，命與王洙並校司馬遷、范曄二史。書奏，擢集賢校理。

范仲淹貶饒州，諫官御史莫敢言。靖言：「仲淹以刺譏大臣重加譴謫，倘其言未合聖慮，在陛下聽與不聽耳，安可以為罪乎？汲黯在廷，以平津為多詐；張昭論將，以魯肅為粗疏。漢皇、吳主熟聞訾毀，兩用無猜，豈損令德。陛下自親政以來，屢逐言事者，恐鉗天下口，不可。」疏入，落職監筠州酒稅。尹洙、歐陽修亦以仲淹故，相繼貶逐，靖繇是益知名。徙監泰州稅，知英州，遷太常博士，復為校理、同知禮院。

慶曆中，仁宗銳意欲更天下敝事，增諫官員，使論得失，以靖為右正言。時四方盜賊竊發，州郡不能制。靖言：「朝廷威制天下在賞罰，今官吏弛事，群盜蜂起，大臣齷齪守常，不立法禁，可為國家憂也。請嚴捕賊賞罰，及定為賊劫質、亡失器甲除名追官之法。」

司天言太白犯歲星，又犯執法。靖上疏請責躬修德，以謝天變。使契丹，辭日，以所奏事書笏，各舉一字為目，凡數十事。帝顧見之，命悉條奏，日幾昃，乃罷。進修起居注。開寶寺靈感塔災，復上疏言：「五行之占，本是災變，朝廷所宜誡懼，以答天意。聞嘗詔取舊瘞舍利入禁中閱視，道路傳言，舍利在內廷有光怪，竊恐巧佞之人，推為靈異，惑亂視聽，再圖營造。臣聞帝王之道，能勤儉厥德，感動人心，則雖有危難，後必安濟。今自西垂用兵，國帑虛竭，民亡儲蓄，十室九空。陛下若勤勞罪己，憂人之憂，則四民安居，海內蒙福。如不恤民病，廣事浮費，奉佛求福，非天下所望也。若以舍利經火不壞，遽為神異，即本在土中，火所不及。若言舍利皆能出光怪，必有神靈憑之，此妄言也。且一塔不能自衛，為火所毀，況藉其福以庇民哉？」

靖在職數言事，嘗論夏竦奸邪，不可為樞密使；王舉正不才，不宜在政府；狄青武人，使之獨守渭州，恐敗邊事；張堯佐以修媛故，除提點府界公事，非政事之美，且郭后之禍，起於楊、尚，不可不監。太常博士王翼西京治獄還，賜五品服，靖曰：「治獄而錫服，外人不知，必以為翼深文重法，能希陛下意，以取此寵，所損非細事也。嘗有工部郎中呂覺以治獄賜對，祈易章綬，陛下諭之曰：『朕不欲因鞫囚與人恩澤。』覺退以告臣，臣嘗書之起居注。陛下前日諭覺是，則今日賜翼非矣。是非與奪之間，貴乎一體。小人望風希進，無所不至，幸陛下每於事端，抑其奔競。」其說多見納用。

會西鄙厭兵，元昊請和，議增歲賜。靖言：「景德中，契丹舉國興師，直抵澶淵，先帝北征渡河，止捐金繒三十萬與之。今元昊戰雖累勝，皆由將帥輕敵易動之故。數年選將練兵，始知守戰之備，而銳意解仇，所予至二十六萬。且戎事有機，國力有限，失之於始，雖悔何追。夫以景德之患，近在封域之內，而歲賜如彼；今日之警，遠在邊鄙之外，而歲賜如此。若元昊使還，益有所許，契丹聞之，寧不生心？無厭之求，自此始矣。儻移西而備北，為禍更深。但思和與不和，皆有後患，則不必曲意俯徇，以貽國羞。」擢知制誥。

元昊既歸款，朝廷欲加封冊，而契丹以兵臨西境，遣使言：「為中國討賊，請止毋和。」朝議難之。會靖數言契丹挾詐，不可輕許，即遣靖往報，而留夏國封策不發。靖至契丹，卒屈其議而還。朝廷遂發夏冊，臣元昊。西師既解嚴，北邊亦無事。靖三使契丹，亦習外國語，嘗為番語詩，御史王平等劾靖失使者體，出知吉州。靖為諫官時，嘗劾奏太常博士茹孝標不孝，匿母喪，坐廢。靖既失勢，孝標詣闕言靖少遊廣州，犯法受榜。靖聞之不自得，求侍養去。改將作少監，分司南京，居曲江。已而授左神武軍大將軍、雅州

刺史、壽州兵馬鈐轄，辭不就。再遷衛尉卿、知虔州，丁父憂去。

儂智高反邕州，乘勝掠九郡，以兵圍廣州。朝廷方顧南事，就喪次起靖為秘書監、知潭州，改桂州，詔以廣南西路委靖經制。智高西走邕州，靖策其必結援交阯，而脅諸峒以自固，乃約李德政會兵擊賊於邕州，備萬人糧以待之；而詔亦給緡錢二萬助德政興師，且約賊平更賞以緡錢二萬。又募儂、黃諸姓酋長，皆縻以職，使不與智高合。既而朝廷遣狄青、孫沔將兵共討賊。青卻交阯，援兵不用，賊平。就遷靖給事中。御史梁蒨言賞薄，又遷尚書工部侍郎。初，青兵未至前，戒部將勿戰。靖迫鈐轄陳曙出鬥，敗走。青至，按軍法斬曙及指使袁用等於坐，靖瞿然起拜。及諸將班師，獨留靖廣西，遣人入特磨道擒智高母子弟三人，生致之闕下。加集賢院學士，徙知潭州，又徙青州。

交阯蠻申紹泰寇邕州，殺五巡檢。以靖安撫廣西，至則召交阯用事臣費嘉祐詰問之，嘉祐至，紿以近邊種落相侵報，誤犯官軍，願悉推治，還所掠及械罪人以自贖。靖信之，厚謝遣去，嘉祐遂歸，不復出。

知廣州，官至工部尚書，代歸，卒。三司使蔡襄為靖言，特贈刑部尚書，謚曰襄。靖嘗夢神人告以所終官而死秦亭，故靖常畏西行。及卒，則江寧府秦淮亭也。

彭思永

彭思永，字季長，廬陵人。第進士，知南海、分寧縣，通判睦州。台州大水敗城，人多溺，往攝治焉。盡葬死者，作文祭之；民貧不能葺居，為伐木以助之，數月，公私之舍皆具，城築高於前，而堅亦如之。

知潮州、常州。入為侍御史，論內降授官賞之弊，謂斜封非盛世所當有，仁宗深然之。皇祐祀明堂前一日，有傳百官皆進秩者。思永言不宜濫恩，以益僥幸。時張堯佐已貴而猶覬執政，王守忠已受寵而求旄節。思永率同列言之，或曰：「俟命出，未晚也。」思永曰：「先事而言，第得罪爾；命一出，不可止矣。」遂獨抗疏曰：「陛下覃此謬恩，豈為天下孤寒哉。不過為堯佐、守忠取悅眾人耳。外戚秉政，宦侍用權，非社稷之福也。」帝怒，中丞郭勸、諫官吳奎為之請，乃以泛恩轉司封員外郎而解臺職，為湖北轉運使。

下溪蠻彭仕羲作亂，先移書激罵辰州守。守將討之，思永按部適至，仕羲懼，遣使迎謝，寢其謀。

加直史館，為益州路轉運使。成都府吏盜公錢，付獄已三歲，出入自如。思永攝府事甫一日，即具獄。民以楮券為市，藏衣帶中，盜置刃於爪，捷取之，鮮敗者。思永得一人詰之，悉黥其黨隸兵間。中使歲祠峨眉，率留成都掊珍玩，價直數百萬錢，悉出於民。思永朘其三之一，使怒去，而不能有所中傷也。

尋為戶部副使，擢天章閣待制、河北都轉運使、知瀛州。北俗以桑麻為產籍，民懼賦不敢藝，日益貧，思永始奏更之。徙知江寧府。

治平中，召為御史中丞。濮王有稱親之議，言事者爭之，皆斥去。思永更上疏極論曰：「濮王生陛下，而仁宗以陛下為嗣，是仁宗為皇考，而濮王於屬為伯，此天地大義，生人大倫。如乾坤定位，不可得而變也。陛下為仁廟子，曰考曰親，乃仁廟也；若更施於濮王，是有二親矣。使王與諸父夷等，無有殊別，則於大孝之心亦為難安。臣以為當尊為濮國大王，祭告之辭，則曰『侄嗣皇帝書名昭告於皇伯父』。在王則極尊崇之道，而於仁廟亦無所嫌矣，此萬世之法也。」疏入，英宗感其切至，垂欲施行，而中書持之甚力，卒不果。

神宗即位，御史蔣之奇糾歐陽修陰事，挽思永自助。思永以為帷薄之私，非外人所知，但其首建濮議，違典禮以犯眾怒，不宜更在政府。詔問語所從來，思永不肯對，而極陳大臣專恣朋黨。乃出知黃州，改太平州。熙寧三年，以戶部侍郎致仕，卒，年七十一。

思永仁厚廉恕。為兒時，旦起就學，得金釵於門外，默坐其處。須臾亡釵者來物色，審之良是，即付之。其人欲謝以錢，思永笑曰：「使我欲之，則匿金矣。」始就舉，持數釧為資。同舉者過之，出而玩，或墜其一於袖間，眾相為求索。思永曰：「數止此耳。」客去，舉手揖，釧墜於地，眾皆服其量。居母喪，窶甚，鄉人饋之，無所受。子：衛，亦孝謹，以父老，棄官家居十餘年，族里稱之。

張存

張存，字誠之，冀州人。舉進士，為安肅軍判官。天禧中，詔銓司以身言書判取士，才得二人，存預其選。改著作佐郎，知大名府朝城縣。寇準為守，異待之。御史中丞王曙，屢薦為殿中侍御史，遷侍御史。

仁宗初親政，罷百官轉對，存請復之。又言：「前者曹修古輩同忤旨廢黜，布衣林獻可因上封事竄惡地，恐自今忠直之言，與夫理亂安危之機，蔽而不達。」因歷引周昌、朱雲、辛慶忌、辛毗事，以開帝意。歷京東陝西、河北、轉運使、戶部度支副使。西邊動兵，以天章閣待制為陝西都轉運使。

黃德和之誣劉平也，存奏言：「平與敵接戰，自旦至暮，殺傷相當，因德和引卻，以致潰敗。方賊勢甚張，非平搏戰，其勢必不沮；延州孤壘，非平解圍，其城必不守。身既陷沒，而不幸又為讒狡所困，邊臣自此無復死節矣。」朝廷采其說，始遣文彥博按治，由是平得直，而德和誅。

元昊求款附，議者猶執攻討之策。存建言：「兵役不息，生民疲弊。敵既有悛心，雖名號未正，頗羈縻之。」遷龍圖閣直學士，知延州。以母老憚行，徙澤州，還為待制。逾年，知成德軍，復學士。

契丹與元昊結昏，陰謀相首尾，聚兵塞上而求關南。存言：「河北城久不治，宜留意。」乃以為都運使，盡城諸州。入知開封府，復使河北。王則反，坐失察，降知汀州。

存婿李敭之弟李教，因醉為妖言，事覺自縊死。或言教不死，在貝州，父母私屬以存故得免。御史案驗無狀，猶奪職知池州，又徙郴。久之，乃復職，以吏部侍郎致仕，凡十五年，積遷禮部尚書。

存性孝友，嘗為蜀郡，得奇繒文錦以歸，悉布之堂上，恣兄弟擇取。常曰：「兄弟，手足也；妻妾，外舍人耳。奈何先外人而後手足乎？」收恤宗屬，嫁聘窮嫠，不使一人失所。家居矜莊，子孫非正衣冠不見。與賓友燕接，垂足危坐終日，未嘗傾倚。棗強河決，勢逼冀城，或勸使他徙，曰：「吾家，眾所望也，苟輕舉動，使一州吏民何以自安。」訖不徙。卒，年八十八，謚恭安。

論

論曰：蔡襄、王素、余靖，皆昭陵賢御史也。襄數論治體，推韓琦、范仲淹之賢。素請罷不急之賞，論仁宗納二女子為非。靖黜夏竦、王舉正為不可用。蓋仁宗銳於求治，數君子提綱振紀而扶持之，卒成慶曆之治，良有以也。夫襄精於民事，吏不敢欺；靖用兵蠻徼，卒收功名；素在西邊多惠政，其尹開封，雖頗厭煩劇，再為渭州，邊民老幼，至

相率稱賀，其惠之在民者，深矣哉。若呂溱論陳執中，則不欲以口舌中人。彭思永名士，能識程頤之賢，而不能容歐陽修之剛；蔣之奇之誣，竟坐是黜，士論憾之。劉平之死，眾莫敢言，張存獨處而明之。使忠義之氣，死而復生，較之諸人，亦無忝焉。

此元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